

浪漫中学生

心动季 节



明天出版社 著
葛威

东S1B-4

44.572
GW
G2

浪漫中学生

心动季节



明天出版社 著
葛威

责任编辑：陈 静

封面设计：罗强志

心动季节

出版发行 明 天 出 版 社

经 销 各 地 新 华 书 店

印 刷 山 东 新 华 印 刷 厂

850×1168 毫米 1/32 8 印张 148 千字

1998 年 4 月第一版 1998 年 4 月第 一 次印刷

印数：10000 册

ISBN 7 - 5332 - 2744 - 1 / 1.594

定 价：13.80 元

内容简介

少年赵雷终于在一个暑假出人意料地离家出走，独自远行。他决心去追寻在梦中与大鸟一起姿意飞翔的奇妙感觉，远离沉闷、冷漠的家庭，远离苦闷屈辱的心境。在半个月的远行中，他迈着并不轻松的脚步，为身患绝症的男孩“狗蛋”的一家奔忙着，在自己的人生旅途上留下了一串弥足珍贵的足迹。作品通过一系列颇具戏剧性的情节，对当代少年在现实人生面前的心灵折射进行了独特的艺术表现。

白猫双色打破了赵家晚饭的沉闷。它出其不意地跳上餐台，首先蹬翻了赵际涯面前的醋碟，然后迅速地践踏了一盘炒青豆和一碗红烧肉，就在赵雷目瞪口呆之际，它已造反完毕，蹿上李忆云的肩头，在她声嘶力竭的“救命”的呼喊中，将上好的银粉色重磅真丝衣服的肩头挠出几根丝线，然后优雅地回到地上。

“杀死它——？”李忆云哆嗦着嘴唇命令儿子赵雷，“用刀杀它！”

就在双色跳上餐台之前，赵雷一直边吃青豆边听雨声。雨声比赵家人吃饭的声音还响，它从黄昏时分就笼罩星城了。赵雷记得父亲和母亲一前一后回来，父亲穿着绿色雨衣，母亲则打把湖蓝色的伞。这两样雨具的回家使厅里的地板湿了好大一片。那时赵雷正在忧心忡忡地摆弄一个半导体，他把某些零件拆下后，无法复归原位了，这令他沮丧不已。

赵家没有请保姆，所以做饭的活由赵雷的父母分担。他们之间有个约定，每人做一个星期，然后换岗。逢到父亲做饭的这一周，晚餐少不了西红柿和炸鸡排，鸡排被买回时是

半成品，只需下油锅。而母亲做饭的这一周少不了鱼、豆腐和各种青菜。父母在家时极少说话，偶尔说，也是到了非说不可的时候，而这种时候的谈话中心又往往是赵雷。

“赵雷的语文成绩下降了。”母亲今天这样对父亲说，“这个暑假要不要找个家教为他补习补习？”

“随便。”父亲的回答简短而冷漠。他们之间的谈话总是无与伦比的冷静，仿佛谈话的对象没有呼吸，就象铅笔刀或者手电筒一样。

“要不让他参加个书法学习班？”父亲用征询的口吻问。

“学书法有什么用？”母亲把青豆一一拦腰掐断，说，“还不如让他去学习羽毛球，健健身，他今年比往年瘦多了。”

“那是因为贪长。”父亲不以为然地说，“他的个子可是长得高了。你想想看，十四岁的孩子就一米五多了，都快赶上我了。”

他们最终没有达成关于赵雷暑假活动的协议。后来父亲回了自己的房间，母亲在厨房忠于职守地做饭。不久红烧肉的香味飘散出来，接着是炒青豆的声音，赵家的晚饭就一如既往地开始了。那时雨仍然下个不停，赵雷仍然没有装上半导体。

赵雷心事重重地坐在餐桌前。父亲从他的工作间走出来，他又矮又瘦，却戴着一副茶色宽边眼镜，使他整张脸有一种被压迫的感觉。他自己倒了一碟醋放在桌子上。别人吃醋是因为饺子或者海蟹，而赵际涯吃醋却不分对象，就连炒蛋和

香肠也要淋上醋方能入口。赵雷闻到醋味有些反感，但他如往常一样忍受下来了。

阳台的窗户敞开着，所以雨很鲜明地传入室内。明天就是暑假的开始，赵雷还不知道这一个多月的时光该怎样度过。如果象以往一样再参加个什么愚蠢的学习班，诸如学习钢琴、舞蹈、游泳或者乒乓球之类的，一个假期就会过得毫无滋味。他巴望着能带他出去旅游。父亲在博物馆一天不断地工作，而母亲在纺织厂的工会，每年只有一周的休假，且都安排在春节期间。

他们吃饭的时候，白猫蹲在厅里的冰箱前。它刚来赵家三天。它是只母猫，性情看上去比较温和。它与其它猫所不同的是，一只眼睛是蓝灰色的，而另一只眼睛却是褐绿色的，让人怀疑这只猫的母亲当年有过数不清的风流韵事，使这猫的眼睛如此风情万种。正因为双眼的颜色不同，所以它的名字叫双色。它是赵际涯抱回来的，他声称一个朋友出国考察，拜托他照顾一下。当时李忆云微妙地笑了一下，说：“你那个朋友单身？”父亲不置可否地摊开双手，然后回自己的房间。母亲却把一个鱼头用碟子装上推给双色。双色毫不客气地吃起来。几天来。它在赵家一直规规矩矩的，谁料这个晚上却风云突变呢！

赵际涯看着溅在自己白衬衣上的醋汁，气得嘴唇哆嗦，那样子就有些狼狈。李忆云则心疼地歪头看着肩头，骂不绝地说：“杀死它。”

这时有人敲门。敲门声很急促。赵雷的父母互相对望了一下，然后赵际涯小心翼翼地去开门。

从门缝里露出一张青黄的刀条脸，他是邻居张华。他紧张地问：“你们家出了什么事？有贼？”

“哦，是猫，不是贼。”赵际涯语无伦次地说，“醋碟被它弄翻了，不，还糟蹋了红烧肉和炒青豆，吃不得了，它的眼睛那么凶恶——”正说着，双色忽然一耸身从门缝窜出去，朝黑暗的楼道跑去。赵际涯不由大叫一声“天啊”，然后越过张华去追猫。楼道里不断传来他吆喝猫的声音：“双色——双色——双色——”

张华歉疚地对李忆云说：“对不起，我听见你在呼喊，以为真要杀人了，怕出事，所以——”他的手里原来提着一把菜刀，他晃了晃菜刀，说，“正切着菜，一着急，就拿着它出来了，万一出了事，也许它真能帮上点忙，能吓唬吓唬人。”

“对不起，让你费心了。”母亲说。

“平常你们家没有声响，今天闹出这么大的动静，我还以为——”张华接着说。

“都是因为猫。”母亲微笑着说，“耽误您做饭了。”

“我原以为——”张华仍然站在门口絮絮叨叨地说。张华三十四岁，是个待业青年，失恋后眼神一直飘移不定。他的老母亲不止一次求李忆云为儿子在纺织厂找个女工。

赵际涯慌慌张张、气喘吁吁地回来了。他取了手电筒和雨衣，然后接着出去寻找双色。

“张华，谢谢你，回去做饭去吧。”母亲温和地下着逐客令。

张华犹豫再三，又反复地问：“真的是猫的事？”然后才慢吞吞地离开了。

赵雷不免有了几分快活，因为赵家从来没有这样热闹过。如果父亲找不回双色，他又如何对那位赵雷颇感神秘的朋友交待呢。赵雷看着奶白色灯光下的残羹剩饭，不由笑了起来。

“赵雷——”母亲永远这样郑重地称呼他，而不象其他学生的家长，称他为雷雷、小雷或雷，“这个暑假你打算学点什么？”

赵雷很讨厌母亲在这种时刻问暑期的活动，而且又那么专横地把学什么放在无可争辩的位置上。在赵雷看来，世界上该学和可学的东西太多了，给一个人一千年的寿命也学不完。他只想玩，想走出这个冰冷而规矩的家。从他记事的时候起，父母的关系就一直紧张，他们很少住在同一间屋子里，幸而赵家的房子还比较宽绰，能给每个人一个空间。这套老式红砖小楼位于星城南区，是赵雷的外祖父遗留下来的。老人家生前是民政局的局长。赵雷看过他的遗像，宽脸，线一样细的眼睛，中山装的风纪扣系得严严实实，仿佛连风都钻不进去，赵雷觉得他的样子有点古板可笑。据说当年就是他，非要把自己如花似玉的小女儿许配给赵际涯，老头子只是看上了女婿的农村家庭背景以及他的老实和其貌不扬。赵雷还记得父母若是露出争吵的端倪时，总有一方极其克制地说：

“别当着赵雷的面吵，他还是个孩子。”再不就是说：“为了孩子，我们都冷静一下。”赵雷真不希望他们为了他而如此装模作样地过日子。他去过同学家。羡慕别人家的一团和气，孩子和父母无所顾忌地说话，晚上一家人围着电视机有说有笑。赵雷感觉自己生活在机器人活动的空间，一切都井然有序，却缺乏光彩。母亲倒是变换花样地穿各种时髦服装，发式也频频出新，但这并没有给赵家死气沉沉的生活注入任何活力。赵际涯刚满四十岁，头发却白了许多，他那间朝北的小屋里摆满了各种飞禽标本。他在研究鸟类语言。窗台、床头、桌角、书柜顶端兀立着一只只大雁、鹰、白鹭、乌鸦、雷鸟和鹦鹉等等的标本，让人看了有几分恐怖。因为虽然它们披着羽毛，有着眼睛，可那羽毛因为没有飞翔的动力而纹丝不动，那眼睛也因为凝固而永远只盯着一个方向。赵雷有一次用手抚摸白鹭的羽毛，结果摸出一身冷汗，因为没有温度的鸟使他觉得自己正置身于太平间，从此他便不进父亲的屋子。有时他路过父亲的房间去厕所时，能听到咕咕哝哝的话语，他想也许父亲在与鸟对话。

雨下得更大了。母亲收拾了饭桌，然后到卫生间洗衣裳。她永远有洗不完的衣裳。夜晚父亲探究鸟语时，她就开着水龙头洗衣裳，哗哗的流水声总是响个不休。有时一条毛巾她也能洗上半个小时。

赵际涯还没有回来。赵雷继续摆弄半导体，这时电话响了，他跑去接。

“嘿，赵雷，猜猜我把谁揍了？”是孟超的声音。

“猜不出来。”赵雷小声说。

“嘿，是老奸嘛。”孟超大声说，“他在这学期的最后一堂体育课时摸了肖妍的腰，胆子越来越肥了。”

体育老师叫王培基，三十多岁，已婚。他在体育课上常常以辅导女学生做体育动作为由，暗暗对她们动手动脚。比如做跳马、跳箱和单、双杠的练习时，他就常常抓着女学生的手亲自指导。男生们愤愤不平，背地给他起个绰号叫“老奸”。

“老奸敢摸肖妍的腰？”赵雷的声调提高了，“操，他不想活了。”

赵雷极少说出骂人的话，一经出口，便有些懊悔，他觉得不应该在孟超面前暴露自己对肖妍的看重，于是便说：“老奸真敢那样？”

“我亲眼看见的！”孟超说，“他说肖妍的俯卧撑不合格，留下她单独训练。我趴在体操房的窗台上，看见肖妍在垫子上反复做动作，老奸不时用手去托她的腰。”

“你怎么不早告诉我？”赵雷说。

“我想等这学期结束后，把他揍了再跟你说。”

“你怎么能揍得了老奸？”赵雷说。

“咱哪能那么傻，把鸡蛋往石头上磕。”孟超说，“我花钱雇了个下岗工人。他都好几个月不开工资了，他老婆天天骂他是熊包。我说给他钱，让他揍一个坏蛋，开始他还不同意。

后来说给他五百块，他就答应了。”

“老奸没抓住他？”

“没有。”孟超说，“这个工人现在的百米速度咱们也比不上。他趁着天黑有雨把老奸打了一顿，老奸都不明白这个亏是怎么吃的。”

“唉——”赵雷叹息一声。他觉得英雄又让孟超做了。孟超的爸爸孟世笃，是星城最有实力的一家集团公司的老板，孟超花起钱来格外大方。不过他又不是那种刻意炫耀的人，所以同学们对他的印象还不错。

“好了，赵雷，我不跟你说了，再过一会儿该听音乐台的节目了。知道吗，今天晚上肖妍去坐台，要唱一首歌呢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赵雷兴奋了。

“真的。”孟超说，“她亲口对我说的。”

赵雷挂断电话，有一种强烈的失落感。肖妍去音乐台唱歌，这消息只有孟超知道，看来肖妍是在意孟超的。可不管赵雷多么计较，他还是想通过电波听到肖妍的歌声。可惜半导体因为未复原，还是个“哑巴”。一时急得他手心出汗。后来，他猛然想起楼下街角的食杂店每天都播放音乐台的节目，他每次去打酱油和醋时都能听见。店外的矮窗前安置着一个灰尘累累的音箱，白天时一些退休的老人常聚在那儿听音乐。店主是个六十多岁的老婆子，又干又瘦，但待人热情，她总是不断地打干嗝。

赵雷决定到楼下去听节目。

母亲湿着手从卫生间出来，她见赵雷穿鞋，便问：“这么晚你要出去？”

“我去迎接爸爸。”赵雷撒谎说，“他怎么不没找回双色？”

“猫又不比人，哪能那么容易找到，随便什么地方它都能钻进去，你爸爸又不能变成老鼠跟着走，没个找着。”

赵雷笑了，他说：“妈，爸爸要真变成老鼠，不但追不上双色，早就被双色给吃掉了。”

母亲也笑了：“就是打个比方嘛，你还跟妈当真。”

赵雷打开门。

母亲说：“你不用出去了，你爸爸是个大人，他兴地在外面死找的，何况猫认识路，它没准回旧主人家了，你爸爸要是跟着找到那儿，连他也会一起丢了。”末了，她微妙地叹息一声。

“我一会儿就回来。”赵雷说。

赵雷在漆黑的楼道里踢翻了一个垃圾袋，一股西瓜馊了的气味飘出来。他忘了带手电筒。待他走到楼梯口，又发现自己忘了带伞。雨势虽然有所减弱，但雨丝仍然翩翩起舞。赵雷毫不犹豫地光着头跑进雨里，雨的凉意使他很快活，他很快地跑到食杂店的窗前。柔和的灯光透出荧荧的亮色，音箱里传出音乐台的节目，是一首不知名的曲子，也许是由于细雨的陪衬，赵雷觉得那曲子不同寻常地好听，给人一种湿漉漉的感觉。透过窗户，能够隐约看见老婆子在柜台前打瞌睡，雨无形中冷清了她的生意。而赵雷正迫切需要这种冷清，

他怕进出食杂店的人会询问他为什么站在窗前，因为来这里的人大抵是附近的居民，人们相互熟悉。食杂店面对的巷子很窄，所以没有汽车经过，只偶尔有自行车和零星的过路人经过，人们都行色匆匆。雨水从屋檐上珠子般坠落下来，溅到赵雷的头上，他抖了抖身子，企图甩落雨珠，岂不知它早已渗进他的头发。他为自己的这个动作而哑然失笑，因为他联想到狗从雨中回到屋子里的第一个举动就是抖抖身子，附在毛发上的雨便碎银般地四溅。他想人和狗也有共同的地方。难怪父亲要研究鸟类的语言呢，看来人与鸟也有共同的东西。不过在赵雷看来，父亲揣摸鸟语应该到森林中去，亲耳聆听它们的歌唱，只有身临其境才能抓住鸟语的实质。当一只鸟发音时，什么东西在与它应答？是一片树叶还是一条小溪？是坚硬的磐石还是摇曳的花朵？父亲不可能在阴暗的室内获得这些，所以赵雷觉得父亲摆弄那些鸟类标本很有些无中生有的意味，一群死鸟又不会发音，它们有什么值得瞩目和朝夕相处的？

赵雷联想起父亲，便觉得他愚顽可笑，虽然有时赵雷也为父亲刻板的生活感到辛酸，但无论如何对他同情不起来。

这个雨意深沉的夜晚使赵雷的心底泛起阵阵涟漪。父亲寻找双色未还，而他在等待肖妍的歌声，赵家的生活好象从来没有这样光彩过。

“亲爱的听众朋友，接下来‘今日星辰演歌台’将和朋友们见面了。今天我们请来了一位小朋友，她叫肖妍，是星城

第二小学六年级的学生，她曾经获得少儿小提琴大赛的第二等奖，她的歌声相信也不会让听众朋友失望。明天即是暑假生活的开始，在此我也代表星城音乐台的全体编播人员，祝愿小学生们的暑假生活愉快。下面就由肖妍来和大家讲话。”主持人说，“肖妍小朋友，你好——”

“听众朋友们好——”肖妍的声音在电波中有些失真，但它显得更圆润甜美，“今天我给大家带来了一首特殊的歌曲，名字叫《黄昏校园》。它的作词和谱曲都是由同一个人完成的，她就是我们的音乐老师林秀芬。林老师今年五十三岁，她一直在星城第二小学教音乐，她的许多学生成为著名的歌唱家和演奏家。林老师把她全部的精力都献给了学生，她却终于积劳成疾，有一天晕倒在讲台上。她不幸患了癌症，现在正在医院接受治疗。我相信林老师一定也在病床上收听音乐台的节目，现在我把她在医院中所写的一首歌曲献给亲爱的听众朋友，祝愿林老师能够康复。同时，我也把它献给我的一位同学，他在六一儿童节送给我一本《世界名犬》的画册，在此我祝他快乐！”

歌声还没有响起，而赵雷已有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。因为送给肖妍画册的那个人正是他。班里的人都知道肖妍属狗，她也喜欢狗。为了给肖妍买礼物，赵雷花费了不少心思，才终于在星城市中心的新华书店买到了《世界名犬》的画册。这本画册四十八元钱，赵雷把母亲给他买球鞋的钱挪用了。他对母亲谎称买球鞋时坐公共汽车钱被小偷摸走。为此母亲

喋喋不休地给他讲了一个小时如何防贼，还特意把他的上衣口袋缝上拉链。这件事最近一直困扰着赵雷，觉得自己对不起母亲。现在这种负罪感却一扫而光，因为他铤而走险的行为得到了如此美好的回报。这一刻赵雷的眼睛有湿漉漉的。

树梢挂着断线的风筝，
草地上映着夕阳的余辉，
我们背着书包放学回家。
黄昏如此温柔美好，
让我倾听鸟儿的歌声，
它为何叫得如此动听？
原来它依恋沉落的夕阳，
不知明日是否仍有霞光万丈？

伴随着电声小乐队温存的伴奏，肖妍的歌声纯净地荡漾开来。赵雷长这么大是第一次为歌声打动，他不由自主地流下了泪水。有一个中年男人打着把黑伞从食杂店经过，他好奇地驻足打量赵雷，然后关切地问：“你家里出了什么事？”

赵雷摇摇头，示意他走开。

“你是不是迷路了？”那人仍然热心肠地问。

赵雷指了指窗前的音箱，说：“我在听歌儿。”

“你家里有没有收音机？”好人始终不渝的关心使赵雷有要揍他一拳的欲望，“你是不是失学了？”

就在这位陌生男人好心的纠缠中，肖妍的歌声已经象开败的花朵一样凋零了。赵雷没有好气地对那人说：“你快回家

吧！没听广播预告了吗？星城明天会发生 5. 6 级的地震。”

那人“啊”地大叫一声，撒腿就朝雨里跑去。赵雷为着自己的恶作剧的成功而忍不住笑了起来。他想大人们有时也如此容易受骗。一首钢琴曲的旋律响了起来，赵雷望着食杂店里朦胧光线中老婆子的身影，有一种异常亲切的感觉。他不想让这美好的感觉这么快就溜掉，于是进了走进雨中，在巷子里走来走去。雨水湿润了他的鞋子，他的衣裳也湿透了，而他仍然觉得快活。他就这样在雨中走了大约一小时，当寒冷使他打了一阵寒颤时，这才朝家走去。

母亲见了他大惊失色地问：“你怎么浇得这么湿？怎么不打伞？快把衣服脱下来。”

母亲手忙脚乱地为他找出干爽衣裳，然后又从药柜里翻腾出两粒感冒药让他服下。她对待病的态度总是防患于未然，稍有不适，便服药来遏制病情的发展。所以只要星城一旦有流感发生，全家人即使都健康依旧，她仍然固执地让每个人吞服病毒灵和维 C。有时在灶房熏醋，弄得整套房子有一股腐烂的气息。

“告诉你不要下去找嘛。”母亲把赵雷安置地床上，说，“一只猫走丢了，哪值得这么去找？纯粹是发癔症。你睡吧，不要管那猫去哪里了？”

赵雷问：“那你等着爸爸？”

“我也睡，不等他了。反正给他留着门呢。”母亲关掉赵雷的床头灯，然后关上门回自己的屋子了。